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本 次担保含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请投资者注意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6月19日、2023 年 10 月 23 日、2023 年 11 月 17 日、2023 年 12 月 1 日、2024 年 1 月 16 日召开 2022年度股东大会、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取消部分担保额度并新增 2023 年度对外 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新增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新增 2023 年度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新增 2023 年度下属公司担保额度 的议案》,预计公司拟为子公司(含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额 度合计为不超过 350,738.67 万元, 其中: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皇氏广西贸易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贸易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20.000 万元,担保有效期为公 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 公司为下属子公 司广西皇氏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皇氏")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130,000 万元,担保有效期为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 月内; 广西皇氏为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31,000 万元, 担保有效期为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上述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9 月 28 日、2023 年 10 月 31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9)和《关于新增 2023 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109)。

- (一)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高新支行(以下简称"北部湾银行南宁市高新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贸易公司向北部湾银行南宁市高新支行申请的人民币4,6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二)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广西皇氏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科技支行(以下简称"农行南宁科技支行")签订了《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合同》和《动产质押合同》,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人民币 11,223,780.30 元,由广西皇氏提供 4,489,522 元保证金质押担保;公司与农行南宁科技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由公司承担人民币 11,223,780.30 元连带责任保证。
- (三)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广西皇氏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南宁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广西皇氏合计为公司 向兴业银行南宁分行申请的人民币 4,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在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本次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 近一期资产 负债率	本次担保前 对被担保方 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对 被担保方的担 保余额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被 担保方剩余担 保额度	本保 担保 上	是否关 联担保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皇氏广西贸易有限 公司	100%	94.99%	4,500	9,100	4,600	10,900	2.59%	否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皇氏乳业有限 公司	间接持股 100%	61.74%	98,261.18	99,383.56	1,122.37803	30,616.44	0.63%	否
广西皇氏乳业有 限公司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	53.33%	16,000	20,000	4,000	11,000	2.25%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皇氏广西贸易有限公司

- 1. 成立日期: 2015年3月10日
- 2. 注册地点: 南宁市高新区丰达路65号
- 3. 法定代表人: 何海晏
- 4. 注册资本: 人民币7,000万元
- 5. 主营业务:食品销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等。
- 6.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无
- 7.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数据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56,981.10	39,297.20	
负债总额	54,126.94	36,604.2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2,557.84	20,177.00	
流动负债总额	54,126.94	27,504.20	
净资产	2,854.16	2,693.00	
	2023 年 1-9 月 (数据未经审计)	2022 年度 (数据经审计)	
营业收入	37,144.59	25,653.36	
利润总额	131.56	-651.64	
净利润	161.16	-648.62	

- 8.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贸易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贸易公司100%的股权。
 - 9. 贸易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公司名称:广西皇氏乳业有限公司

- 1.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25日
- 2. 注册地点: 南宁市高新区丰达路 65 号
- 3. 法定代表人: 谢秉锵
- 4.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00 万元
- 5. 主营业务: 乳制品生产与销售等。
- 6.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无
- 7.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数据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5,685.70	153,019.75	
负债总额	108,466.72	93,189.4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60,783.80	59,703.80	
流动负债总额	103,263.42	88,607.21	
净资产	67,218.98	59,830.32	
	2023 年 1-9 月 (数据未经审计)	2022 年度 (数据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0,069.89	108,072.86	
利润总额	7,482.36	4,401.94	
净利润	7,388.66	4,262.97	

- 8.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广西皇氏是公司全资子公司皇氏乳业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公司间接持有广西皇氏 100%的股权。
 - 9. 广西皇氏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北部湾银行南宁市高新支行签订的担保协议

- 1. 保证人: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 债权人: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高新支行
- 3. 债务人/被担保人: 皇氏广西贸易有限公司
- 4. 担保金额: 人民币 4,600 万元
- 5. 保证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变卖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及其他费用等)。
 - 6. 担保期限: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 7.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二)公司与农行南宁科技支行签订的担保协议

- 1. 保证人: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 债权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科技支行
- 3. 债务人/被担保人: 广西皇氏乳业有限公司
- 4. 担保金额: 人民币 11,223,780.30 元
- 5. 保证担保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 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 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 6. 担保期限: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
 - 7.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三) 广西皇氏与兴业银行南宁分行签订的担保协议

- 1. 保证人: 广西皇氏乳业有限公司
- 2. 债权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 3. 债务人/被担保人: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4. 担保金额: 人民币 4,000 万元
- 5. 保证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统称"被担保债权")。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是指债权人采取诉讼、仲裁、向公证机构申请出具执行证书等方式实现债权时支付的诉讼(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
 - 6. 担保期限: 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7.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350,738.67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84,33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 净资产的比例为119.2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 额为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一)公司与北部湾银行南宁市高新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 (二)广西皇氏与农行南宁科技支行签订的《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合同》和《动产质押合同》;公司与农行南宁科技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 (三) 广西皇氏与兴业银行南宁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一日